

关于在华融证券官网增加京北方项目发行应急通道的说明

提示：请投资者尽量登陆华融证券网下投资者报备平台（<https://ipo.hrsec.com.cn/obm-ipo>）提交申购资料，如投资者在华融证券网下投资者报备平台提交时出现系统故障、无法正常运行以及注册或提交失败时，需与主承销商经电话确认后再使用本应急通道进行提交！

提示：使用应急通道的投资者请注意查收回执，如未收到回执请及时与主承销商电话确认，以确保完成报备，谢谢配合！

1、个人和机构投资者请分别下载对应的核查文件于网下投资者报备平台进行填报；

2、如确有需要使用应急通道通过邮件报送核查材料的投资者请注意如下事项：

(1) 网下投资者将《承诺函》、《网下投资者基本信息表》扫描件与《汇总表》Excel 电子版发送邮件至华融证券资本市场部指定邮箱（zbsc@hrsec.com.cn）（请投资者整个邮件大小勿超过 20M，请尽量不要压缩文件）。

(2) 除公募基金、养老金、社保基金、企业年金计划、保险资金投资账户、QFII 投资账户、机构自营投资账户、个人自有资金投资账户之外的配售对象还需下载并填写《出资人基本信息表》，盖章扫描后将扫描件和 Excel 电子版发送至上述邮箱。

(3) 网下投资者及其管理的配售对象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和《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规范的私募投资基金，还需发送基金备案证明文件的扫描件。

(4) 邮件主题请务必按以下格式填写：

机构投资者：机构+投资者全称+京北方 IPO 网下询价；（填写示例：机构+AAA 投资有限公司+京北方 IPO 网下询价，“+”请勿漏填）

个人投资者：个人+姓名+京北方 IPO 网下询价。（填写示例：个人+张三+京北方 IPO 网下询价，“+”请勿漏填）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收到邮件后将发送邮箱回执。投资者发送邮件后 1 小时内未收到回执，请于核查资料报送截止 T-6 日 17:00 前向主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来电确认。敬请投资者保留提交核查材料之已发邮件记录，以备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查验。本次纸质版原件无需邮寄。网下投资者须承诺电子版文件、盖章扫描件、原件三个版本文件内容一致，并对其所提交所有材料的真实性、准备性、完整性和有效性负有全部责任。

网下投资者核查事宜的咨询、确认电话 010-85556552 010-85556920、010-85556921、010-85556922。

敬请投资者勿删所发送的核查邮件，以备主承销商查验。纸质版原件无需邮寄。

网下投资者未按规定提交文件、提交文件内容不完整、或经审查属于《管理办法》第十六条规定的禁止配售情形的，其报价将被视为无效。